



第三委员会  
第 15 次会议  
1997 年 10 月 27  
日  
星期一上午 10 时  
纽 约

第五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 15 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 布萨卡先生 (意大利)

目 录

议程项目 10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

议程项目 104: 国际药物管制(续)\*

---

\* 委员会决定一并审议的项目。

---

97-82291 (c)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 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3/52/SR.15  
6 Nov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0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A/52/3、295、327、357、413 和 A/52/447-S/1997/775;A/C.3/52/L.4、L.5、L.6、L.7 和 L.8)(续)

议程项目 104: 国际药物管制 (A/52/3、127、296、336、347、413 和 A/52/447-S/1997/775;A/C.3/52/L.14;E/1997/48)(续)

1. Korneliou 先生(塞浦路斯)说,塞浦路斯代表团赞同卢森堡代表以欧洲联盟和各联系国家名义所作的发言。

2. 塞浦路斯代表团高度重视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包括就《那布勒斯政治宣言和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全球行动计划》而采取的后续行动,因为包括贩毒、洗钱和恐怖主义在内的有组织犯罪在全世界蔓延,对经济和政治稳定构成威胁。塞浦路斯是《欧洲禁止恐怖主义公约》和《关于犯罪收益的洗钱、搜查、扣压和没收的欧洲公约》以及联合国各项有关公约的缔约国。塞浦路斯参与了同欧洲联盟进行的对话,讨论刑事司法方面加强国际合作问题。塞浦路斯同其他国家签订了关于同跨国犯罪和贩毒作斗争的许多双边协定。一些国家在塞浦路斯驻有联络官员。塞浦路斯还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合作交流资料和情报。

3. 关于国际药物管制问题,他说,鉴于在过去 20 年中非法药物空前扩散,各项有关国际文书必须得到执行,联合国的作用必须得到加强。大会 1998 年特别会议将重点注意这个问题。然而,需要有政治支持和财政资源。

4. 塞浦路斯政府虽然完全致力于禁毒斗争,但无法对塞浦路斯岛仍处于占领之下的部分地区实行控制。然而,尽管塞浦路斯位于三大洲的交道口,但由于政府的不断努力,整个塞浦路斯岛的非法贩毒活动已大大减少。

5. 塞浦路斯代表团欢迎设立联合国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认为这是对药物管制和刑事司法问题采取的一个综合办法,有助于加强联合国的努力。在这方

面,采取协调的国际方针至关重要。

6. Mendonca e Moura 先生(葡萄牙)——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以葡萄牙代表身份发言。他说,葡萄牙代表团完全赞同卢森堡代表以欧洲联盟和各联系国家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7. 随后他以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他报告说,委员会作为大会 1998 年 6 月特别会议筹备机构开展的工作已经取得很大的进展,并提及作为筹备机构的委员会的报告(E/1997/48)。他提请注意在特别会议筹备进程中应审议的问题(同上,第 13 段)。

8. 在 1997 年 7 月的闭会期间会议上,委员会拟订了一项关于管制苯丙胺类兴奋剂及其先质的综合行动计划草案。该计划已提交各会员国进一步修订,并且在大会特别会议之前将于 1998 年 3 月由作为筹备机构的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最后审议。委员会还拟订了关于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先质的综合行动计划草案。第二项计划的审议程序将与第一项计划相同。

9. 10 月份,在闭会期间第二轮会议上,委员会起草了一份关于广泛司法合作的行动计划,并已将该计划提交各会员国审议。委员会还就洗钱问题的一份声明草稿达成协商一致意见。该声明重申,各会员承诺执行 1988 年《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中关于犯罪收益的各项规定,同时提出了采取进一步反洗钱措施所依据的一般原则。

10. 也在 10 月,一个非正式工作组已完成起草一份关于减少需求的宣言,以供特别会议通过,作为在这个问题进行国际合作的重要的第一步。他认为,过去减少需求问题被错误地视为单纯的国内关注的问题。宣言草案确定了执行原则,并要求各国在减少需求所有方面采取合作行动。

11. 1997 年 12 月,第三轮会议将审议将替代发展与消除非法作物相结合的措施。会上还将讨论政治宣言的各个要点,以便由大会特别会议作为一项主要文件予以发表。

12. 委员会作为筹备机构在 1998 年 3 月的会议上将结束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并将留下足够的时间用于在需要进一步审查某一项目的情况下举行补充非正式会议。

13. 他深信,鉴于各国政府日益重视药物问题,特别会议将能产生非常实质性的结果。然而,这些结果必须向广大公众传达。因此,大会准备发表的政治宣言必须载有所有国家政府的庄严承诺,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愿,就药物问题采取坚决行动。这项宣言必须在最高政治级别得到核准,以获得所需的公众注意。在这方面,一些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已表示他们将参与。他对此表示欢迎。

14. Morgan-Moss 女士(巴拿马)说,服务部门,尤其是金融业,是巴拿马经济的一个主要部分。然而为促进贸易而设立的基础设施已被毒品贩子用于洗钱。国家出于强烈的道义考虑,已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其主权,同时维护其作为合法世界金融和贸易中心的名誉。

15. 巴拿马法律规定,毒品金钱的洗钱应受惩罚。法律要求合法交易出具证明。现已设立一个特别部门,以加强负责打击毒品贩运的机构。检察官利用该机构调查并没收非法活动的收益。

16. 1995 年设立了一个打击有关毒品的洗钱的高级别委员会,负责就适当措施问题为总统提供咨询意见。该委员会由公众和私营部门代表组成。根据该委员会的一项建议,现已设立一个金融分析部门,由总统国家安全和国防委员会领导,负责分析各金融机构的金融和贸易资料。巴拿马的所有银行都有义务充分注意防止掩盖资金来源的与毒品有关的交易。根据法律,凡涉及一定金额以上的所有交易都必须查明其背景情况,可疑的交易必须报告该金融分析部门。其他许多金融、保险和贸易公司的活动也受到监督。

17. 国家金融委员会检查银行文件和业务的权力已得到加强。该委员会已规定了关于签发业务执照的严格要求。同样,任何人进入巴拿马时,凡携带 1 万美元以上的现金,均需申报。作为巴拿马公司的驻地代理的任何律师或法律事务所必

须了解其客户并掌握足够的资料,在需要时,得向有关当局通报其身份。

18. 各银行也必须遵守内部和外部审计。如果银行不遵守审计的要求,金融委员会有权对其实行严厉制裁。

19. 金融委员会将从各管制机关收到的所有申报和意见转递给金融分析部门。各银行必须将所有有关文件保留至少五年以上。

20. 巴拿马是加勒比金融行动工作队成员,并已将该工作队的各项建议纳入国家法律。巴拿马的金融分析部门已被当作一个榜样,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尤其如此。1997年7月,中美洲六国外交部长签署了一项打击与毒品有关的洗钱的公约。此外,巴拿马最近主办了首次关于防止洗钱的全半球大会。为了协助打击洗钱的努力,巴拿马愿意向有兴趣的国家提供有关法律案文。

21. 巴拿马最近批准了关于保护知识产权的各项主要国际公约,并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所有这些都是巴拿马为确保执行国家和国际知识产权法的一部分努力。为此目的,现已设立一个特别检察官办事处。

22. 与洗钱、贩毒和恐怖主义一样,许多国家需要共同对腐败问题进行大规模的反击。腐败对许多国家的文化、体制和生存构成威胁。由于发生了极端的腐败案件,美洲国家组织通过了《美洲反腐败公约》,并拨出资金用于消除这一弊端。检察官办事处与一个公民自由基金签署了一项关于反腐败行动的协定,其内容包括宣传司法部的工作并设立一个委员会,负责促进采取改进司法制度的措施。

23. 巴拿马人十分清楚地认识到,腐败现象造成道德败坏,破坏民主和法制,并有损于加强文明社会的纽带的努力,而法律和体制是反腐败的唯一保障,因而十分重要。

24. Ruiz Cabanas(墨西哥)说,禁毒和反击与毒品有关的工作是墨西哥政府最高度优先重视的一个事项。这一现象不仅对青年和儿童的身心健康、对社会的健康、对公共安全和秩序构成严重威胁,而且也对国家安全和法制构成严重威胁。墨西哥已采取一系列措施,减少需求,打击洗钱以及消除贩毒和非法作物生产。这些措施

包括加强打击毒品走私集团的法律。墨西哥政府已通过双边和国际协定改进了这方面国际合作的机制。然而,由于跨国毒品走私网络采取尖端、不断变化的技巧,上述行动经常受挫。

25. 墨西哥代表团积极参与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大会特别会议筹备机构的工作,并将继续努力拟订将提交特别会议通过的各项建议。通过一项重申对国际药物管制采取全球方针的明确的政治宣言将是特别会议的一个主要成果,表明国际社会决心同这个问题作斗争。

26. 鉴于贩毒现象很广,十分复杂,需要通过每个国家协同行动采取有力措施。墨西哥政府将为特别会议的胜利举行尽一切努力,从而开辟禁毒行动的新时代。为此所有会员国均应以最高级别出席会议。

27. Laourou 先生(贝宁)说,大家普遍认识到,贩毒和犯罪是相互关联的现象,超越了国界。对这个问题之所以会采取不同态度,至少部分原因在于世界各国发展程度不同。现在需要在地方、区域和国际一级采取协同行动,包括采取预防措施和打击措施,以帮助防止非法活动从一个区域转移到另一区域。预防措施包括提供资料,进行教育,开展提高认识运动,以处理这个问题的根本原因,包括贫穷。

28. 贝宁政府通过一个多学科国家委员会努力进行打击犯罪和贩毒的斗争。该委员会组织了各种培训班和提高认识讲习班,尤其是为青年人和犯人进行这种教育。国家采取的这些措施得到其他国家通过双边和多边合作提供的支持。贝宁政府对这些国家表示感谢,并呼吁它们提供更多的支持。

29. 在打击犯罪和贩毒的斗争中,需要从区域和国际的角度处理问题。联合国非洲区域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非洲预防犯罪研究所)的活动最近得到了加强。贝宁为此表示欢迎。虽然该研究所得得到非洲统一组织的支持,但由于缴纳摊款的国家面临困难的经济局面,因而尚未缴付研究所的多数摊款。贝宁代表团呼吁所有国家缴付摊款,并赞赏秘书长为促进增加筹资而做的努力。

30. 贝宁代表团欢迎设立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并鼓励其执行主任拟订

战略,以期从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动员新的资源。贝宁代表团呼吁各捐助国为该办事处提供无条件的支助,使其能够更加平衡地分配其资源,并能拨出资源用于处理新的发展情况。

31. 刁鸣生先生(中国)说,打击毒品犯罪这一世界现象的斗争已扩大到了社会各个阶层。国际社会应采取平衡禁毒战略,打击毒品非法供应和毒品非法需求,并需要更加注重实际行动,加强国际间、区域间的合作。在过去近十年中,国际社会在加强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管制和禁毒国际合作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在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制定十周年之际,国际社会有必要审议十年来的全球毒品形势,向人类表达强烈的政治意愿,改进和加强国际禁毒合作。在即将召开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中,国际社会加强合作的愿望得到较好地体现。他希望这次特别会议将更加注重实效,制定行之有效的文件,为指导下一世纪的国际禁毒合作奠定基础。

32. 中国在稳步发展经济、促进社会发展的同时,在禁毒工作上也作出极大努力,不断加强缉毒执法,注重加强对国内的麻醉品、精神药物和制毒化学品的管制工作。在禁毒宣传和预防教育方面也给予普遍重视,开展了积极工作。在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协助下,政府成功地制止了数起企图将制毒化学品转入非法渠道和多起企图将制毒化学品走私出境的案件。通过与有关国家缉毒执法部门的合作,中国还破获了多起外国人在中国境内非法制造和贩运安非他命的案件。中国将全力参与国际药物管制工作,希望同有关国际组织和政府继续在特别会议筹备工作中继续开展密切合作。

33. 中国和国际社会仍面临艰巨、复杂、多变的毒品形势,因此需要加强合作和互相支援。中国不仅将继续下大力量解决好本国的毒品问题,而且还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和加强禁毒领域的国际合作,将支持联合国在国际禁毒合作方面发挥专业中心作用。

34. Pulido 夫人(委内瑞拉)说,在药物管制和打击与毒品有关的罪行的领域,各

国之间的对话和交流经验尤其重要。国际必须考虑到毒品贩子所使用的不断变化的策略,努力统一政策,并制订补充战略,以更好地处理这个问题。里约集团各国之间的合作是在双边、分区域和区域一级开展这方面工作的一个有用工具。委内瑞拉代表团还欢迎在日内瓦设立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对贩毒和犯罪问题采取综合办法将能提高联合国采取有效措施的能力。

35. 1988年《公约》的十周年将是一个有用的机会,以评价迄今为止已开展的工作,规划新的活动,并确定使这些活动更具效力的途径。执行该公约使大家能够评价其强处和弱点,因此国际社会将能针对这个问题的新表现形式制定新政策。随着新的世纪的到来,国际社会将能作好适当准备,以处理涉及范围广、不断变化的非法药物问题。

36. 委内瑞拉政府认为,毒品问题和与毒品有关的犯罪以及腐败现象对国家安全构成真正威胁,因为这些问题危及委内瑞拉以年青人为主体的人口,并严重危及民主政体的稳定。因此,委内瑞拉政府高度重视拟订打击有组织国际犯罪的国际公约等倡议,并高度重视各国际金融机构在同这一现象作斗争方面进行合作的意愿。

37. 委内瑞拉政府最近将国家禁止药物滥用委员会主席提升为部长级,从而使该机构有更大的政治影响力和能力,以确保协调。在区域一级已经取得很好的成果。从委内瑞拉过境运送非法毒品的活动已经得到很大的遏制。在预防滥用先质方面已经取得重大胜利。同洗钱作斗争的有效标准已经订立。政府通过多边和双边国际合作,在非政府组织的支持下,采取了各项措施,改进对司法和警察调查人员的培训,让民间社会更多地参与预防毒品贩运和消费的工作,设立了一个预防和治理药物滥用的基金,用税务减免的办法鼓励私营部门为各方案提供资金,在打击药物滥用方面实行权力下放,通过新闻媒介进行大规模宣传活动以强调家庭的作用,并执行保护街童的方案。

38. 然而,已取得最好的成果的也许是金融部门。为了同洗钱作斗争,现已设立一个委员会,负责建立信息网络,同时要求保险公司、信用卡公司等金融机构以及



赌场和建筑业也为此目的采取措施。鉴于各邻国推行的日益开放的贸易政策为毒品贩运创造了新的机会,现已做作出很大努力防止毒品贩子利用这一局面。

39. 委内瑞拉政府所采取的措施说明委内瑞拉政府认真对待打击有组织犯罪的斗争。委内瑞拉政府正在加强努力促进许多方面的国际合作,同时推进基本改革,以便使国家体制现代化。

40. Wong 女士(新加坡)说,新加坡政府拨出大量资源用以解决非法药物问题,通过采取双管齐下的方针,既减少非法药物的需求,又减少其供应,在这方面已取得相对成功。在减少需求方面,一个关键办法是对公众、尤其是青年进行教育,说明麻醉药品的危害。中央麻醉品管理局执行一个预防毒品教育方案,以防止学生和容易受诱惑的群体尝试毒品,同时定期进行全国性行动,逮捕涉嫌吸毒者。初次吸毒者送交毒品康复中心治疗;多次违法者受刑事处罚。

41. 新加坡订有严厉的法律,以防止毒品运入境内。犯有贩运毒品罪的人一概依法判处死刑。虽然一些人认为这种做法严厉,但新加坡的法律起了有效的威慑作用。在过去 20 年中,新加坡的毒品问题一直能受到控制。要取得成功,关键在于药物管制的政治意愿和承诺,而不是使药物合法化。在区域内和区域之间交流资料对于扩大打击非法药物贩运方面的合作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新加坡一贯同其他国家密切合作。通过这种合作已经查明了若干国际贩毒集团。新加坡还参与了关于药物管制问题的区域和国际会议,并在打击洗钱的斗争中与其他国家密切合作。

42. 在协调国际社会打击非法药物的努力方面,联合国必须发挥主导作用。联合国已经订立关于药物问题的三项公约。新加坡已经是其中两项公约的缔约国,并决定加入 1988 年《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新加坡代表团对关于召开大会麻醉药品问题特别会议的决定表示欢迎,并敦促各会员国重申其致力于国际药物管制的政治承诺。

43. Zmeevsky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联合国负责打击犯罪的各个机构必须努力获得对其工作的实际回馈,并重点注意打击犯罪和吸毒方面合作的优先领域。在这

方面,必须通过更加合理地利用资源和提高效率来尽可能发挥联合国的潜力。

44. 俄罗斯代表团支持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司改组为国际预防犯罪中心的建议,以确保该中心负责打击毒品和犯罪的部门具有自主性。关于反恐怖主义,该中心应处理与刑法有关的问题,包括根据各项关于恐怖主义问题的公约进行的合作、信息交流和引渡,同时政治和国际法方面的问题应继续在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第六委员会予以处理。任务应予以明确确定,并考虑到财政方面的可能性。

45. 俄罗斯代表团一贯强调必须确保联合国打击犯罪方面的所有活动都有足够的资金,并希望这个问题将能在所提议的改革措施的框架内得到解决。他赞扬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正在进行的富有成果的工作,但对合并两个机构的想法表示十分怀疑,因为这两个机构的工作方案已经负担过重。新的机构不太有可能有效处理所有有关问题,也许会集中注意执法,而忽视减少需求等优先事项以及社会和医疗方面。在秘书处内设立单一打击犯罪机构只会产生适得其反的结果。

46. 俄罗斯政府正在社会、组织、医疗和法律方面采取广泛的措施,以对付毒品的危险。1994年设立的预防药物滥用和非法药物贩运问题委员会负责协调政府所有禁毒机构的活动。现已设立一个方案,负责拟订新的药物管制法律。目前议会正在审议该法律。俄罗斯联邦的禁毒执法机构已得到加强,并已在其工作中取得重大进展。俄罗斯联邦十分重视扩大与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药物管制署)和潜在捐助国的合作。资源的调动将大大加强俄罗斯政府药物管制能力,以建立康复中心以及为执法机构配备装备。

47. 俄罗斯代表团支持建立打击有组织犯罪的国际法律基础。奥地利倡议订立一份关于打击贩运非法移民活动的国际公约草案。俄罗斯联邦赞成这项倡议,并准备审议所提交的文件草案。他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提供技术援助的能力有了增强。俄罗斯联邦和联合国已在该领域执行了一系列联合项目。因此,俄罗斯代表团呼吁大家在联合国的框架内更加积极地交流打击犯罪和禁

毒合作方面的经验。打击犯罪的双边合作也十分重要。俄罗斯联邦已在该领域缔结了数十项双边协定,并正在采取积极措施扩大这一网络。

48. Sychow 先生(白俄罗斯)同时也代表亚美尼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发言。他说,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使各国能够在各个优先领域更加有效地协调打击犯罪的努力。在这方面,他支持关于加强该方案以及秘书处对应的处理犯罪问题的部门的建议。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六届会议决定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制止最危险的罪行。他所代表的各国同意这些决定,并赞扬委员会努力拟订打击非法贩运武器的措施和标准。

49. 在区域和分区域一级的努力也十分重要,同时应积极利用在相应各个组织所取得的经验。1996年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各成员国通过了关于打击有组织犯罪的措施的方案,作为打击跨国犯罪的合作和联合行动的基础。关于合作打击犯罪和非法移徙、税收部门的合作以及引渡罪犯的各项协定正在拟订之中。独联体外交部长理事会和保安机关负责人理事会正在积极进行联合工作,并于最近签署了关于采取联合措施打击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毒品贩运和武器走私的一系列协定。经协调的大规模打击犯罪活动和特别行动正在进行之中。各执法机关正在积极利用一个联合专门数据库,并正在采取步骤设立一个供特工部门使用的统一数据库。

上午 11 时 40 分散会。